附件2：

清远高新区和谐劳动关系认定标准（100分）

| 项目序号 | 类别 | 项目及分值 | 子项及分值 |
| --- | --- | --- | --- |
| 1 | 劳动合同制度 | 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全面推行劳动合同制度，依法规范履行劳动合同（15分） | 企业招用员工，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含电子劳动合同），且签订率达到100%。（3分） |
| 企业使用“清易签”（高新区电子劳动合同信息化服务平台）或企业自有的电子劳动合同平台与员工签订电子劳动合同。（3分） |
| 企业使用“清易签”（高新区电子劳动合同信息化服务平台）或企业自有的电子劳动合同平台与员工签订的电子劳动合同占总合同数70%及以上。（4分） |
| 劳动合同在订立、履行、变更、续签、解除或者终止时，程序合法，行为规范。（2分） |
| 企业按规定及时为员工办理就业登记，如有招用外国人和港澳台人员就业的按规定办理就业许可手续。（1分） |
| 企业依法使用劳务派遣，提供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并对其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被派遣劳动者享有与用工单位的劳动者同工同酬的权利。（2分） |
| 2 | 按时足额支付工资达到100%，依法制定工资支付制度（5分） | 按时足额支付工资达到100%：企业按照劳动合同中约定的确定工资支付周期，将工资以货币形式按时足额直接支付给员工本人，没有拖欠或者克扣工资行为；企业委托银行代发工资的，在约定的工资支付日前将员工工资足额存入其本人账户。（2分）  |
| 企业与员工在劳动合同中依法约定正常工作时间，约定的员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2分） |
| 企业依法合理制定本单位的工资支付制度，并依法通过公示等有效方式告知全体员工。（1分） |
| 3 | 依法参加社会保险（4分） | 企业依法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参保率为100%。（2分） |
| 企业依法依规及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等各项相关手续。（2分） |
| 4 | 严格执行国家工时、休息休假制度（4分） | 企业依法执行工时制度。（1分） |
| 企业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的，有及时报劳动行政部门审批。（2分） |
| 企业依法执行休息休假制度。（1分） |
| 5 | 安全生产制度 | 建立健全劳动保护措施和劳动安全卫生条件（12分） | 企业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对员工进行了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应急救护培训系列活动。（3分） |
| 企业配备了劳动安全卫生设施，为员工提供了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有特殊劳动保护措施。（1分） |
| 企业建立了伤亡事故、职业病统计报告和处理制度及职业病防治措施，对特殊工作岗位员工入职前进行入职体检，入职后定期安排职业病防治检查，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员工定期进行健康检查。（3分） |
| 企业积极完善职业病监测体系，将职业健康体系纳入员工入职体检项目。（3分） |
| 企业依法及时为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员工办理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等级鉴定，并及时支付有关工伤待遇。（2分） |
| 6 | 妇女及未成年人保护制度 | 遵守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劳动保护规定（7分） | 企业严格执行《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没有安排女员工从事矿山井下、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没有安排女员工在经期从事高处、低温、冷水作业和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没有安排女员工在怀孕期间、哺乳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孕期、哺乳期禁忌从事的劳动；对怀孕七个月以上和哺乳未满一周岁婴儿的女员工，没有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2分） |
| 企业依法安排生育女员工休产假。（2分） |
| 没有在女员工怀孕期、产期、哺乳期降低其基本工资或者借故解除劳动合同。（1分） |
| 没有安排未成年工（指年满十六周岁未满十八周岁）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1分） |
| 企业对女员工、未成年工定期进行健康检查。（1分） |
| 7 | 集体协商制度 | 建立集体合同制度，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4分） | 企业推行集体协商制度，与员工进行充分协商，就劳动报酬、工资调整、保险福利、女职工权益保护等事项签订内容具体、标准量化、操作性强的集体合同或专项集体合同，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进行全面履行。（2分） |
| 集体合同草案提交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企业订立集体合同后，按规定及时报劳动行政部门审查备案。（2分） |
| 8 | 工会组织建设 | 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劳动争议调解组织，并发挥作用。（12分） | 企业遵守《工会法》规定，在工会组织管理系统上注册成立工会，职工实名录入系统的入会率达80%以上，工会组织完善，有成立批复、有工会章、工会主席及工会经费账户，有办公场所。（3分） |
| 企业工会为员工建立心灵辅导室、爱心妈妈小屋、职工之家、职工书屋、文体活动室等服务阵地。（2分） |
| 遵守《工会法》的规定，依法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工会经费。（1分） |
| 工会积极开展劳动竞赛及其他有益职工身心健康等各项活动、工作，企业对工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工作从经费、时间、场地等方面给予保证和支持。（1分） |
| 企业在当年度有参加清远高新区省级劳动关系协调员培训基地组织的相关培训。（2分） |
| 企业依法建立健全劳动争议调解组织，配备至少1名具备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劳动关系协调员，并建立了完善的劳动关系风险防范机制、预警机制，能够及时化解劳资矛盾。（3分） |
| 9 | 民主管理制度 | 依法建立企业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5分） | 企业依法制定规章制度，规章制度内容包括：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女职工保护、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职工培训、劳动纪律以及劳动定额管理等其他劳动管理规定。（1分） |
| 企业建立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定期实行厂务公开。公司制企业依法设立职工董事、职工监事。（2） |
| 企业在制定、修改或者决定直接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者重大事项时，应当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与工会或者职工代表平等协商确定。（2分） |
| 10 | 贯彻落实劳动保障政策规定（4分） | 积极推进职业资格证书制度，大力开展企业员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年员工培训率在10%以上。（1分） |
| 职工教育经费足额到位，经费60%以上用于企业一线职工的教育和培训。（1分） |
| 企业安置残疾人就业比例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或按照政府规定依法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2分） |
| 11 | 党组织建设 | 企业文化坚持党建引领，有鲜明特色，推动劳动关系健康和谐。（9分） | 企业党组织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纳入党建重要内容，有关制度能够体现对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重视，有党务工作者负责“党建+和谐劳动关系”方面工作。（3） |
| 企业多种形式开展能够促进“党建+和谐劳动关系”、彰显自身特色的文化宣传、团体活动等，企业和员工有共同的关于企业发展的基本信念、职业道德、核心价值观等。（3分） |
| “党建+和谐劳动关系”有关工作活动得到清远高新区官方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微博、网站和《凤起高新》杂志等平台宣传报道。（3分） |
| 12 | 人文关怀建设 | 企业关怀员工，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生活、工作、福利保障，重视对员工的激励和培养。（9分） | 企业为员工提供饮食住宿、文体娱乐、卫生保健条件，提供舒适、整洁、空气流通的工作环境。（1分） |
| 企业为员工提供住房、养老、健康、教育等专项津贴或福利。（1分） |
| 企业对企业技术改造、产品研发和质量管理等有贡献的员工，给予精神、物质奖励。（1分） |
| 企业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员工进行入职教育、上岗转岗、技能提升、思想道德等教育培训工作，对员工进行不同层次的培训或鼓励员工参加各种继续教育课程和院校培训。（1分） |
| 企业严格执行就业准入制度，国家规定持《职业资格证书》的工种持证率达到100%。（2分） |
| 企业建立“孝顺金”“爱幼金”制度，在春节、中秋节、重阳节、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等特殊节日，为员工的父母、妻子、子女等发放节日金。（不得在工会经费列支）（1分） |
| 企业积极组织员工开展、参与各类反诈教育活动，引导员工下载和使用“国家反诈中心”APP。（2分） |
| 13 | 企业把和谐共赢理念融入企业文化，做到诚信经营，主动承担社会责任。（7分） | 企业积极参与环保事业，各项指标符合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并有节能减排计划和专项环保经费。（1分） |
| 企业具有A级以上纳税、工商信用和银行信用等级。（1分） |
| 企业积极参与扶贫帮困、捐资助学、捐款救灾等公益慈善活动，以及地方共建活动。（1分） |
| 企业社会声誉高，获得区级以上（含区级）部门的表彰（1分） |
| 员工能积极参加企业组织的各项文娱体育活动，能响应企业的号召参与捐资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能为企业的发展规划提供意见和建议，能为提升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作出贡献。（1分） |
| 14 | 员工热爱企业，具有组织认同感。（3分） | 员工能积极参加企业组织的各项文娱体育活动，能响应企业的号召参与捐资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能为企业的发展规划提供意见和建议，能为提升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作出贡献。（1分） |
| 员工对企业和谐劳动关系情况的满意度达85%以上（企业工会开展员工满意度问卷调查并统计测评结果）。（2分） |